

# 政府采购网上服务市场合同

编号： 11NMB16516302025201

采购单位（甲方）： 东丰县政务服务和数字化建设管理局

服务单位（乙方）： 四平市信合保安服务有限公司辽源分公司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等法律法规规定，并严格遵循 东丰县 国家机关、事业单位及（或）团体组织 吉林东丰服务市场-安全服务-四平市信合保安服务有限公司辽源分公司 采购项目招标文件、投标文件、吉林东丰服务市场-安全服务-四平市信合保安服务有限公司辽源分公司 服务协议，就甲方委托乙方提供 吉林东丰服务市场-安全服务-四平市信合保安服务有限公司辽源分公司 服务事宜，双方经协商一致，签订本合同，以资共同遵守。

## 一、服务项目、价格

金额单位：元

| 序号       | 商品名称 | 品牌      | 型号 | 配置要求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采购数量 | 计数单位 | 成交单价    | 小计      |
|----------|------|---------|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|------|---------|---------|
| 1        | 保安服务 | -       | -  | 品牌:,服务人数:10人以上,安防规模:小型,服务范围:辽源市东丰县 | 1    | 月    | 2000.00 | 2000.00 |
| 合同总价（元）  |      | 2000.00 |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|      |         |         |
| 合同总价（大写） |      | 贰仟元整    |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|      |         |         |

## 二、付款方式

## 三、服务条款

甲方（公章）：

乙方（公章）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地址：

地址：

电话：

电话：

开户银行：

开户银行： 吉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丰支行

---

账号：

账号： 0313011080000814

签订日期：

签订日期：